

上饶师范学院 2022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

根据省教育厅《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方案》（赣教高字〔2021〕62 号）、《关于做好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赣考院谱〔2021〕23 号）和《关于做好全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赣教考字〔2022〕2 号），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学校 2022 年专升本招生章程如下：

一、招生专业及招生人数

经省教育厅批准，学校 2022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计划指标共 336 人（含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项计划 53 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专升本专项计划”占比 10%，“获奖毕业生专升本专项计划”占比 5%。专项计划用于优先招收符合要求的考生，单独组织录取，未完成的专项计划可转为普通专升本计划招收普通考生。招生专业、招生人数及报考要求详见下表 1。

表 1 上饶师范学院 2022 年专升本招生专业、人数一览表

序号	招生专业（本科）	招生人数	普通计划招生人数	专项计划招生人数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	退役士兵免试	获奖学生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9	12	3	12	2
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5	0	0	5	0
3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1	18	2	0	1
4	应用化学	8	7	1	0	0
5	环境科学	8	7	1	0	0
6	材料化学	7	6	1	0	0
7	汉语言文学	19	16	2	0	1
8	广播电视编导	7	4	1	2	0
9	商务英语	22	17	2	2	1

序号	招生专业（本科）	招生人数	普通计划招生人数	专项计划招生人数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	退役士兵免试	获奖学生
10	翻译	4	4	0	0	0
11	法学	7	4	1	2	0
12	行政管理	10	8	1	0	1
13	旅游管理	25	18	3	2	2
14	体育教育	22	19	2	0	1
1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6	0	0	6	0
16	视觉传达设计	29	18	3	6	2
17	舞蹈学	18	15	2	0	1
18	小学教育	12	6	1	4	1
19	学前教育	4	4	0	0	0
20	心理学	3	3	0	0	0
21	生物技术	6	5	1	0	0
22	园林	13	9	1	2	1
23	园艺	6	5	1	0	0
24	会计学	36	20	4	10	2
25	思想政治教育	9	8	1	0	0
汇总		336	233	34	53	16

注：各专业具体报考要求参照省教育厅发布的《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

二、招生对象

（一）江西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在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可取得毕业证。

（二）在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可取得或已取得毕业证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江西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学生在校期间或毕业后应征入伍。
2. 外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学生在校期间或毕业后，在江西应征入伍。

三、报考条件

(一) 考生(含免试生)报名需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其中,条件4只适用于退役大学生士兵。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

2.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3. 高职(专科)学习期间无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或受到纪律处分但报名前已解除处分的。

4. 在入伍期间和退役后工作学习期间,无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或受到纪律处分但报名前已解除处分的。

(二) 专项考生(含免试生)在满足以上基本条件的同时,需满足专项计划所规定的条件。

四、网上报名、缴费

1. 网上报名:凡符合报考条件、报名审核通过的的考生须于2022年3月1日上午9:00至5日17:00期间,自行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网址:www.jxeea.cn)“专升本志愿填报系统”,填报志愿完成网上报名。

2. 缴费:按照赣教考字〔2022〕2号文,今年专升本收费标准为130元/人。所有报名审核通过的考生须在3月1-5日的规定时间内,登陆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网址:www.jxeea.cn,后同)“专升本志愿填报系统”完成网上缴费并填报志愿,逾期未完成缴费和填报志愿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网上缴费成功后不予退费。

五、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按照《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赣考院普〔2021〕23 号）具体要求执行。资格审查贯穿考试录取全过程。对不符合报名、录取条件的考生，确认后一律取消资格，并实行资格审查问责制。

六、志愿填报

1. 所有考生须于 2022 年 3 月 1 日上午 9:00 至 5 日 17:00 期间，自行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专升本志愿填报系统”，根据《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方案》划分的 9 个考试大类和我校专升本招生章程中明确的招生计划、专业及有关要求，并对照《江西省 2022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对应专业指导目录》选择填报志愿。本次网报期间，考生所报志愿允许修改一次，逾期不予以办理，请谨慎填报。

2. 缺额征集志愿填报。“免试计划”缺额征集志愿网上填报时间为 3 月 18 日 9:00-17:00，“其它专项计划”与“普通计划”缺额征集志愿网上填报时间请关注省教育考试院网上发布的公告，以公告内容为准。征集志愿填报提交后不得修改。

3. 填报注意事项

(1) 考生须在 9 个考试大类中选报其中 1 个大类并参加该大类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考试。

(2) 所有考生可以同时填报符合资格且通过资格审核的各批次志愿。已被免试录取的考生不再具有参加统一考试及其它批次录取资格。

(3) 考生须完成缴费再填报志愿，网上缴费时间为3月1日上午9:00至4日21:00和3月5日9:00-17:00。

七、考试

(一) 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统一为：**2022年4月23日**。公共基础课考试时间为上午9:00-11:30，专业基础级技能知识课考试时间为下午15:00-17:00。

(二) 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包括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

1. 公共基础课不分学科专业，所有考生统一考试“政治+英语+信息技术”3门课程的综合卷，分值300分。

2. 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按考生选报9个考试大类中的1个大类，分别考试《江西省2022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实施方案》中规定对应的1门考试科目，分值150分。

3. 各专业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考试科目详见《江西省2022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对应专业（类）指导目录》。

(三) 考点设置

考点由各设区市教育考试中心（考试院）设置。

考生在专科就读（毕业）院校（校本部）所在设区市指定的考点参加考试。省外高校毕业的大学生退役士兵如未被免试录取的统一在南昌市指定考点参加考试。

(四) 准考证编排

全省统一编排准考证，考生于考前 3 天内自行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打印准考证。已被免试录取的考生不再编排准考证。

八、评卷、成绩通知和复核

1. 全省统一组织评卷、统分工作，考生可于 5 月 13 日后登陆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查询本人成绩。考生对本人成绩有疑议的，可在 5 月 13-14 日内在网上提出成绩复核申请，16 日在网上查询成绩复核结果。

2. 考生申请成绩复核仅限于查核答卷是否漏改、漏统，如有漏改、漏统，予以更正。对于答题评分宽严等问题，不属于查核更正范围。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考生答卷按照国家秘密级事项管理，复核过程中答卷不与考生或家长见面。

九、录取

我校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开展招生录取工作。根据江西省教育厅有关招生文件精神，制定如下录取原则：

1. 学校执行江西省教育考试院有关专升本投档的政策规定，录取工作依据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划定的各大类最低控制分数线进行审核，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择优录取。

2. 对投档到我校的考生，分专业按照考生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总分相同时专业基础及技能知识课优先，其次按政治、英语、信息技术课程顺序，单科分数高低排序录取。

3.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均须参加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如实填写本人的既往病史。体检标准严格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等相关要求执行。

4. 免试计划和专项计划用于优先招收符合要求的考生，未完成的计划可转为普通计划招收普通考生。

5. 凡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不得要求学校退档，学校也不得以考生自愿放弃为由退档。

6. 录取结果将按照江西省教育厅有关要求及规定的形式公布，考生可登陆上饶师范学院教务处网站和招生就业处网站查询。

十、学籍与编班

（一）被录取的考生，编入学校相应本科专业的三年级插班或单独编班学习，学籍按全日制普通本科生的要求进行管理。

（二）被录取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凭《录取通知书》等有关材料到校报到。学校将对其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合格者取得学籍，不符合录取条件的取消入学资格。

（三）普通专升本学生的档案由原所在学校集中整理后，交考生本人携带至或寄至录取专业所在二级学院。

十一、学费与待遇

（一）普通专升本学生按学校统招本科同专业的学费标准缴纳

有关费用，各招生专业具体学费标准见下表 2。

表 2 各专业学费一览表

序号	二级学院	专业名称	学费（元/年）
1	数学与技术科学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350
2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350
3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4350
4	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	应用化学	4120
5		环境科学	4120
6		材料化学	4120
7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汉语言文学	3650
8		广播电视编导	8000
9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3880
10		翻译	3880
11	政治与法律学院	法学	3880
12		行政管理	3880
13	历史地理与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3880
14	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	4350
1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4350
16	美术与设计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8000
17	音乐舞蹈学院	舞蹈学	8000
18	教育科学学院	小学教育	3880
19		学前教育	3880
20		心理学	3880
21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技术	4120
22		园林	3410
23		园艺	3410
24	经济与管理学院	会计学	3880
25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3880

（二）普通专升本学生享受统招本科生相同的待遇。

1. 学习期满，各科成绩合格，由学校按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颁发本科毕业证书，毕业证书上标注“在上饶师范学院 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学士学位。

2. 高等教育阶段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

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学费减免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考入大学，可通过学校开设的“绿色通道”按时报到。入校后，学校对其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进行核实，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其中，解决学费、住宿费问题，以国家助学贷款为主，以国家励志奖学金等为辅；解决生活费问题，以国家助学金为主，以勤工助学等为辅。

十二、其他事项

（一）疫情防控：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省内考生在考前 14 天内不出省，在省外低风险实习（工作）的考生应不晚于考前 14 天返回考点所在地，中高风险地区考生应不晚于考前 14+7 天返回考点所在地。如考生违反上述要求遭遇突发状况而不能正常参加考试的，其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二）本章程由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如发生与本章程内容相冲突的情况，以省考试院 2022 年专升本工作的相关文件为准。

（三）联系方式

上饶师范学院教务处网站：<http://jwc.sru.jx.cn>

上饶师范学院招生就业处网站：<http://zsjy.sru.edu.cn>

教务处咨询电话：0793-8154070，联系人：杨老师

招生就业处咨询电话：0793-8150684，联系人：曾老师